



基督信仰 分享

致明愛人書

我親愛的明愛人，現在請你答應我一個小小的請求。如果你手上有一本聖經，請打開格前 13:1-8。當我需要分享有關「愛」這題目時，聖保祿宗徒所寫的這篇經文，不其然浮現腦海。正如你所知，聖經的內容肯定會提及「愛」或有關於「愛」的訓導，因為愛是十分重要，是基督徒生命的中心。事實上，天主是愛！單是這最基本的真理，便足以告訴大家，我們需要堅持在天主的愛內生活。

這段寫給格林多人的第一篇書信提到這事實。用我自己的話說：「沒有了愛，說話只是聲響，不能影響周圍的人。」作為明愛人，你要緊記，若我們的使命充滿了愛，我們便成了愛的渠道。當我們服務，當我們分享，當我們用自己的時間提供美好的事物時，我們便向人們宣揚了愛。宣揚愛是我們的使命，因為我們機構的目的是克服人類的分歧，排除不公義和自私的制度，打開溝通的渠道，創造憐憫的心，寬恕及包容兄弟／姊妹的情誼。這些均需要愛，滿懷愛心，並為了愛基督去實踐。然而，我有個重要的問題：其實，甚麼是愛？

你也明白，談到甚麼是關於愛的行動很容易，而解釋甚麼是真正的愛則較為困難。在你為最需要別人幫助的眾人作愛德服務時，這段經文的默想必會使你更容易明白。因為機構努力重申「明愛」這個標誌，首先要記著我們心中存有愛，之後我們才能將這愛與別人分享。基督的愛一定會感動我們，我們會充滿恆心與忍耐，在做錯事時覺得不開心，但做好事時內心感到歡愉。這愛令我們可以隨時隨地去相信，去盼望和堅忍面對一切。就算遇到挑戰和不如意，這愛可令我們心靈強壯，而其他感覺會使我們心靈沉重。

你有沒有讀過給格林多人書內的這一章節？如果你想找方法強化自己，讀這段經文吧。你外出服務時要欣賞這精神；若你關心身旁的同工，認同這信念，想更好地為有需要的兄弟姊妹服務時，請將這訊息與他們分享吧！



麥冠達神父